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附属学校设备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0601]QC[GK]20240049-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受大庆铁人中学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附属学校设备采购(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附属学校设备采购(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庆政采计划[2024]01415

采购项目编号：[230601]QC[GK]20240049-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	12	详见招标文件	775,44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李维 联系方式：0459-6372668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项目经办人：经办人 联系方式：0459-2797621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联系人：经办人 电话：0459-2797621

八.公告发布媒介：

联系信息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政西街3号

联系人：李维

联系电话：0459-6372668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大庆铁人中学

地址：大庆市让胡路区南一路111号

联系人：铁人经办人

联系电话：0459-2797621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最低评标价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不收取。

1 5	投标保证 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保证金人民币：15,508.80元整。</p> <p>开户单位：大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市直支行</p> <p>银行账号：23050166930000000031</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6	电子招投 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8.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总价
2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2	其他	
2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包组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4	报价区间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

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 评审 (详见第六章)

3. 结果公告

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 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 质疑

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人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大庆铁人中学附属学校设备采购，包括教师终端、学生终端教学系统等。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大庆铁人中学附属学校。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验收要求	1期：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依据采购文件逐条验收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10%，说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 单位名称:大庆铁人中学账号:459900453310401 开户行:招商银行大庆分行营业部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12230600E68390430M 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

其他	<p>告知：1、如本项目为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2、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结果,并在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结果通知书。3、采购人原则上应于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2个工作日内，最长不得超过3个工作日，组织并完成履约验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4、本项目免收政府采购文件费用。5、资金支付的方式：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6、投标保证金数额：15,508.8元。7、根据庆财采【2024】6号文件规定：①为保证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等信息在开标前不泄露。如投标供应商采用非线上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纳成功后，需自行上传保证金缴纳凭证，具体操作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保证金缴纳凭证上传截止时间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未上传凭证，按投标无效处理。②收取保证金应强化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应用，按照《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在确定的保证金收取额度基础上，对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按应收额度的50%交纳投标保证金，按80%交纳履约保证金。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公示的最新一期“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为准。8、保证金退还说明：请中标/成交供应商、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未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主动联系财务部门办理保证金退还事宜。中标/成交供应商办理保证金退还事宜的，需提交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或政府采购合同签订证明。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未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办理保证金退还事宜的，需提交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财务联系电话0459-6158157。9、关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的说明（1）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所称“社保经办机构”是指：《社会保险经办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65号）第六十条中“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所属的经办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的机构和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所属的经办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的机构。（2）提供项目开标前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不含投标（响应）当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或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资金证明材料。</p> <p>技术要求中证明材料说明：如中标人按照采购文件技术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为检测报告，应同时提供检测报告真伪验证途径及方法，采购单位查验检测报告，对技术指标和功能做逐条核对。未按照技术要求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满足参数的或提供虚假检测报告的，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货物，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p>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应用软件	教师终端	台	2.00	4,000.00	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2		应用软件	教师终端显示器	台	4.00	800.00	3,2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	应用软件	学生终端	台	112.00	3,000.00	33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应用软件	学生终端显示器	台	112.00	800.00	89,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应用软件	教学系统	套	114.00	100.00	11,4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应用软件	管理系统	套	114.00	200.00	22,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应用软件	考试专用耳机	个	114.00	400.00	45,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应用软件	机柜	台	2.00	2,070.00	4,14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应用软件	交换机	台	4.00	3,000.00	1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应用软件	线材及辅料	项	1.00	2,700.00	2,7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应用软件	英语听说模拟测试软件	套	1.00	120,000.00	1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应用软件	英语听说智能教学系统	套	1.00	120,000.00	1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附表一：教师终端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 CPU规格：投标文件需给出的CPU信息，包含CPU型号，物理核心数、主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热设计功耗及内存的最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要求CPU线程数≥ 8；热设计功耗$\leq 70W$，内存最高速率$\geq 2666MT/s$，通道数≥ 2，位宽≥ 64；</p> <p>2. 内存配置容量：内存$\geq 16GB$ DDR4，配置≥ 2个内存插槽，可扩展到$\geq 32GB$ DDR4内存；</p> <p>3. 内存类型：DDR4；</p> <p>4. 内存条配置数量(板载内存不涉及)：≥ 2；</p> <p>5. 主板集成模块：集成资源扩展模块、计算处理器模块、音频扩展模块，主板的互联拓补可通过处理器或交换电路实现；</p> <p>6. 主板支持的CPU和内存情况：可支持8G、16G、32G内存，内存数量支持1个或2个；</p> <p>7. 主板其他内置接口：2个M.2，4个SATA 3.0，固态硬盘占用一个M.2；</p> <p>8. 单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容量(板载内存不涉及)：$\geq 16GB$；</p> <p>9. 内存插槽满配时提供的最高内存总容量：$\geq 32GB$；</p> <p>10. 固态盘数量：≥ 1；</p>

11. 固态存储容量：≥512GB；
12. 机械硬盘数量：≥1；
13. 机械硬盘总容量：≥1TB；
14. 机械硬盘满配时提供的最高内存总容量：≥4TB；
15. 机械硬盘转速：≥7200rpm；
16. 机械硬盘形态：3.5英寸；
17. 固态存储形态：M.2；
18. 存储设备其他参数要求：
 - a) 固态盘应符合SJ/T 11654相关规定；
 - b) 机械硬盘准备时间应不大于30s；侧面固定螺丝孔数量可为4孔或6孔，工作状态环境温度应满足5℃~55℃；其它参数应符合GB/T 12628相关规定；
19. 显卡类型：集成显卡；
20. 鼠标数量：≥1个；
21. 键盘数量：≥1个；
22. 键盘按键数目：≥104键；
23. 键盘连接方式：有线；
24. 键盘键程：键盘键程2.3mm~4.0mm；
25. 键盘按键压力：按键压力应在0.54 N±0.14N；
26. 有线键盘连接线：≥1.5米；
27. 键盘颜色：黑色；
28. 鼠标连接方式：有线；
29. 有线鼠标连接线：≥1.5米；
30. 鼠标DPI分辨率：800~1600；
31. 鼠标颜色：黑色；
32. 鼠标其他要求：其它参数应符合GB/T 26245的相关规定；
33. 有线网卡数量：≥1；
34. USB接口数量：≥7个（含≥4个USB3.0及以上接口）；
35. HDMI接口数量：≥1；
36. VGA接口数量：≥1；
37. 整机外观：
 - a) 产品表面不应有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 b) 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标志，应清晰、端正、牢固；
38. 状态指示灯：在产品显著位置提供状态指示功能，设备开机运行时，指示灯常亮、设备待机指示灯闪烁、设备关机指示灯不亮；
39. 整机结构：
 - a) 机箱应符合GB/T 4208、GB/T 26246的相关规定；
 - b) 产品内部结构应符合通用部件的安装需求；
 - c) 所有输入输出接口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
 - d) 产品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

- e)所有I/O连接器及需插接线缆的部位应预留采购人操作空间，方便插拔解锁与插拔线缆；
- f)可插拔板卡插槽部位应预留安装、拆卸或更换板卡空间；
- g)拆装可能接触到的金属剪口或金属尖角部位应做防划伤处理，以保证安全；
- h)整机内部走线应规整，固线结构和位置要合理可靠并做防割线处理，需便于理线和插拔操作，走线应不影响系统各主要部件组装和拆卸；
- i)如需通过孔走线，过线孔应做防割线处理；
- j)各插头位置和插拔方向应合理，应做到插拔无障碍设计，具备防呆设计，有效避免误操作；
- k)各主要部件拆装无障碍，使用常规工具拆装，无特殊拆装工具需求；
- l)各主要部件拆装步骤要少，各自拆装需避免相互干扰；
- m)对于整机或零部件外表面为高亮面的，应粘贴保护膜，保护膜需粘贴牢固，运输、组装等过程不易脱落，撕下无残留；
- n)其它要求应符合GB/T 9813.1的相关规定；
- 40. 机箱防护要求：机箱应符合GB/T 4208中IP20防护要求；
- 41. 整机噪音：产品工作在空闲状态下，产品的声功率级应不超过4.5 Bel；
- 42. 整机散热：在环境温度25℃及处理器满载情况下，产品表面温度应符合如下要求：
 - a) 出风口在机箱后面板情况下，出风口温度不高于55℃；
 - b) 可触及面温度不高于45℃；
 - c) 显示器表面温度:显示屏不高于38℃，显示屏上下灯带位置温度(如涉及)不高于40℃，出风口温度不高于45℃；
- 43. 整机能效限定值：产品能效限定值应达到GB 28380-2012标准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
- 44. 机身材质：金属；
- 45. 机身颜色：黑色；
- 46. 机箱尺寸容量：≤8L；
- 47. CPU物理核数：≥8；
- 48. CPU主频：≥2.7GHz；
- 49. CPU末级缓存容量：≥8MB；
- 50. CPU支持的内存最高速率：≥2666MT/s；
- 51. 内存读写速率：≥3200MT/s；
- 52. 显卡分辨率：≥1920*1080；
- 53. 显卡显示芯片核心频率：≥300MHz；
- 54. 显存等效频率:≥1000MT/s；
- 55. 显卡可支持多屏同时显示数量：显卡应支持2块屏幕同时显示，分辨率应不低于1920×1080；
- 56. 有线网卡速率：最高速率应不低于1000Mbps，应支持10Mbps、100Mbps、1000Mbps速率自适应；
- 57. 内存扩展接口(板载内存不涉及)：≥2个；
- 58. 主板USB瞬间过流保护：支持有瞬间过流保护功能；
- 59. 主板防静电保护：支持防静电保护功能；
- 60. I/O 接口功能：
 - a) 前置端口：USB3.0≥3，支持USB3.2 Gen1×1（5Gbps），支持关机供电；TypeC≥1，支持USB3.2 Gen1×1（5Gbps）；音频接口≥1，3.5mm，耳机麦克风二合一；
 - b) 后置面板：USB3.0≥4，支持USB3.2 Gen1×1（5Gbps）；HDMI输出≥1个；VGA输出≥1个；音

★

1

频输入 ≥ 2 个（其中1*Line-in, 1*Mic-in）；音频输出 ≥ 1 个Line-out；RJ45 ≥ 1 个；PS/2 ≥ 2 个（其中鼠标、键盘各一个）；串口 ≥ 1 个9针D型，RS232。

61. 显卡外接显示接口：显卡支持VGA、HDMI接口，并与显示器接口相匹配；

62. 存储功能：通过SATA固态存储/PCIe固态存储/UFS固态存储/SATA硬磁盘等存储部件提供存储功能；

63. 网络功能：a)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开启/关闭功能；b) 支持访问网络和数据交换功能；

64. 数据传输：支持数据传输能力，并提供数据流量和异常日志记录功能；

65. 有线网卡接口类型：支持RJ45接口；

66. 网络设备拆装：网络设备支持物理拆装，包括无线网卡和蓝牙模块等；

67. 音频接口类型：支持3.5mm孔径3段式接口；

68. 视频接口类型：视频接口VGA、HDMI；

69. HDMI、DP、Type-C显示接口要求：提供HDMI或DP或Type-C作为显示接口，应支持音频和视频同步输出；

70. 电源线适配能力：电源适配器电线组件应符合GB/T15934的要求，可拆线的插头和连接器可以不做要求；

71. 中文信息处理要求：符合GB 18030的相关规定；

72. 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支持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

73. 固件备份还原能力：支持备份及还原固件的功能；

74. 操作系统及驱动升级：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等方式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75. 固件升级：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等方式对固件进行升级；

76. BIOS支持关闭通讯接口：支持BIOS关闭以太网及USB接口；

77. 固件查看信息：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等功能；

78. 固件设置启动顺序：支持设置启动顺序功能，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

79. 固件设置口令：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80. 固件设置网络引导：支持网络引导启动和关闭功能；

81. 固态存储寿命：TBW ≥ 80 TB(条件：240GB硬盘容量)；

82. 机械硬盘寿命：通电时间 ≥ 5 万小时；

83. 键盘按键寿命： ≥ 1000 万次；

84. 鼠标按键寿命： ≥ 500 万次；

85. 键盘鼠标线材寿命：键盘鼠标所用线材经 $\pm 60^\circ$ 弯折不低于3000次，功能、外观完好；

86. 风扇寿命： ≥ 4 万小时；

87. 电磁兼容性要求的抗扰度：符合GB/T 9254.2的规定；

88. 环境条件要求的气候环境适应性：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89. 环境条件要求的振动适应性：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0. 环境条件要求的冲击适应性：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1. 环境条件要求的碰撞适应性：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2. 环境条件要求的运输包装件跌落适应性：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3. MTBF测试：MTBF(m1) ≥ 3 万小时；

94. 常用软件兼容：支持流式软件、版式软件、浏览器、邮件采购人端、解压软件、多媒体、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

- 95. 数据库兼容：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数据库产品；
- 96. 中间件兼容：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中间件产品；
- 97. 平台软件兼容：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云计算及大数据平台；
- 9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符合GB/T 9813.1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 99. 配置检查工具：供应商提供自检测试工具；
- 100. 服务响应：
 - a) 供应商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 b) 供应商提供同城 4h、异地 12h 技术响应服务，2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或更换设备；
 - c) 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 d)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 101. 服务周期：
 - a) 设备停产后应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含备品备件)，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6年；
 - b) 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1年告知；
 - c) 应明确产品发布日期；
- 102. 预装操作系统：预装符合桌面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正版操作系统；
- 103. 培训服务：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 104. 典型问题解决手册：供应商提供典型问题解决说明文档或视频；
- 105. 厂家升级软件与扩容服务：供应商提供上门升级部件/软件与扩容的增值服务；
- 106. 整机质量服务要求：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3年；
- 107. 合格证书要求：供应商提供产品合格证；
- 108. 开箱组装/使用指导要求：供应商提供开箱组装/使用指导；
- 109. 驱动下载服务要求：供应商提供驱动光盘或下载方式；
- 110. 兼容适配软件下载服务要求：供应商提供兼容适配软件下载渠道(光盘、网站)；
- 111. 产品部件保障：供应商保障产品主要部件，提供6年的备件服务能力(自购买之日起)或提供可兼容原设备的升级换代产品；
- 112. 抗干扰性：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供应商应通知采购人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
- 113. 供应能力证明：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 114.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115. 密码算法实现：CPU芯片应符合GM/T 0008的相关规定，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GB/T 37092或GM/T0028的相关规定，
- 116. 信息安全基本要求：
 - a) 产品应符合GB/T 39276的5.2的规定；
 - b) 生产厂商应建立漏洞跟踪表，保证产品版本涉及到的漏洞(如驱动程序等)可查看；
 - c) 产品不得包含已知的恶意代码或漏洞，不存在未声明的指令、功能、接口；
- 117. 固件安全启动：支持固件安全启动功能，固件启动过程中只有通过启动校验才能正常启动；
- 118.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符合GB/T 26572中规定。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二：教师终端显示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显示屏尺寸: ≥ 23.8英寸; 2. 显示屏屏占比: $\geq 92\%$; 3. 显示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4. 显示屏屏幕比例: 16:9; 5. 显示器外观颜色: 黑色; 6. 显示器材质: VA/IPS; 7. 显示屏刷新率: $\geq 100\text{Hz}$; 8. 显示屏位深: ≥ 8位; 9. 显示屏色域: 显示屏幕色域覆盖率$\geq 90\%$ (DCI-P3 CIE1976), $\geq 99\%$ (sRGB CIE1976); 10. 显示屏色准: $\Delta E \leq 4$; 11. 显示屏响应时间: $\leq 8\text{ms}$; 12. 显示屏亮度: ≥ 300尼特; 13. 显示屏对比度: $\geq 1000:1$; 14. 显示屏防蓝光: 蓝光危害级别为RG0(Exempt,豁免级), 蓝光加权辐射亮度比$BR \leq 0.0010\text{W} \cdot \text{cd}^{-1} \cdot \text{sr}^{-1}$; 15. 显示屏低频闪: 显示屏应支持低频闪$\leq -35\text{dB}$; 16. 显示屏防炫目: 显示屏镜面反射率$\leq 10\%$; 17. 显示屏亮度一致性: $\geq 70\%$; 18. 显示屏其他参数: 其它参数应符合SJ/T 11292的相关规定; 19. 显示器接口: 显示器应与显卡外接显示接口匹配; 20. 显示器支架: 提供显示器支架; 21. 显示器参数调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提供OSD选单按钮用于调节色彩、模式等; b)支持色温、亮度、对比度调节; 22. 显示屏屏幕失效点: 符合GB/T 9813.2的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 学生终端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PU规格: 投标文件需给出的CPU信息, 包含CPU型号, 物理核心数、主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热设计功耗及内存的最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要求CPU线程数≥ 8; 热设计功耗$\leq 70\text{W}$, 内存最高速率$\geq 2666\text{MT/s}$, 通道数≥ 2, 位宽≥ 64; 2. 内存配置容量: 内存$\geq 16\text{GB}$ DDR4, 配置≥ 2个内存插槽, 可扩展到$\geq 32\text{GB}$ DDR4内存; 3. 内存类型: DDR4; 4. 内存条配置数量(板载内存不涉及): ≥ 2; 5. 主板集成模块: 集成资源扩展模块、计算处理器模块、音频扩展模块, 主板的互联拓补可通过处理器或交换电路实现; 6. 主板支持的CPU和内存情况: 可支持8G、16G、32G内存, 内存数量支持1个或2个;

7. 主板其他内置接口：2个M.2，4个SATA 3.0，固态硬盘占用一个M.2；
8. 单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容量(板载内存不涉及)：≥16GB；
9. 内存插槽满配时提供的最高内存总容量：≥32GB；
10. 固态硬盘数量：≥1；
11. 固态存储容量：≥256GB；
12. 机械硬盘数量：≥1；
13. 机械硬盘总容量：≥1TB；
14. 机械硬盘满配时提供的最高内存总容量：≥4TB；
15. 机械硬盘转速：≥7200rpm；
16. 机械硬盘形态：3.5英寸；
17. 固态存储形态：M.2；
18. 存储设备其他参数要求：
 - a)固态硬盘应符合SJ/T 11654相关规定；
 - b)机械硬盘准备时间应不大于30s；侧面固定螺丝孔数量可为4孔或6孔，工作状态环境温度应满足5°C~55°C；其它参数应符合GB/T 12628相关规定；
19. 显卡类型：集成显卡；
20. 鼠标数量：≥1个；
21. 键盘数量：≥1个；
22. 键盘按键数目：≥104键；
23. 键盘连接方式：有线；
24. 键盘键程：键盘线程2.3mm~4.0mm；
25. 键盘按键压力：按键压力应在0.54 N±0.14N；
26. 有线键盘连接线：≥1.5米；
27. 键盘颜色：黑色；
28. 鼠标连接方式：有线；
29. 有线鼠标连接线：≥1.5米；
30. 鼠标DPI分辨率：800~1600；
31. 鼠标颜色：黑色；
32. 鼠标其他要求：其它参数应符合GB/T 26245的相关规定；
33. 有线网卡数量：≥1；
34. USB接口数量：≥7个（含≥4个USB3.0及以上接口）；
35. HDMI接口数量：≥1；
36. VGA接口数量：≥1；
37. 整机外观：
 - a)产品表面不应有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 b)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标志，应清晰、端正、牢固；
38. 状态指示灯：在产品显著位置提供状态指示功能，设备开机运行时，指示灯常亮、设备待机指示灯闪烁、设备关机指示灯不亮；
39. 整机结构：
 - a)机箱应符合GB/T 4208、GB/T 26246的相关规定；

- b)产品内部结构应符合通用部件的安装需求;
- c)所有输入输出接口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
- d)产品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
- e)所有I/O连接器及需插接线缆的部位应预留采购人操作空间,方便插拔解锁与插拔线缆;
- f)可插拔板卡插槽部位应预留安装、拆卸或更换板卡空间;
- g)拆装可能接触到的金属剪口或金属尖角部位应做防划伤处理,以保证安全;
- h)整机内部走线应规整,固线结构和位置要合理可靠并做防割线处理,需便于理线和插拔操作,走线不影响系统各主要部件组装和拆卸;
- i)如需通过孔走线,过线孔应做防割线处理;
- j)各插头位置和插拔方向应合理,应做到插拔无障碍设计,具备防呆设计,有效避免误操作;
- k)各主要部件拆装无障碍,使用常规工具拆装,无特殊拆装工具需求;
- l)各主要部件拆装步骤要少,各自拆装需避免相互干扰;
- m)对于整机或零部件外表面为高亮面的,应粘贴保护膜,保护膜需粘贴牢固,运输、组装等过程不易脱落,撕下无残留;
- n)其它要求应符合GB/T 9813.1的相关规定;
- 40. 机箱防护要求:机箱应符合GB/T 4208中IP20防护要求;
- 41. 整机噪音:产品工作在空闲状态下,产品的声功率级应不超过4.5 Bel;
- 42. 整机散热:在环境温度25°C及处理器满载情况下,产品表面温度应符合如下要求:
 - a) 出风口在机箱后面板情况下,出风口温度不高于55°C;
 - b) 可触及面温度不高于45°C;
 - c) 显示器表面温度:显示屏不高于38°C,显示屏上下灯带位置温度(如涉及)不高于40°C,出风口温度不高于45°C;
- 43. 整机能效限定值:产品能效限定值应达到GB 28380-2012标准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
- 44. 机身材质:金属;
- 45. 机身颜色:黑色;
- 46. 机箱尺寸容量:≤8L;
- 47. CPU物理核数:≥8;
- 48. CPU主频:≥2.7GHz;
- 49. CPU末级缓存容量:≥8MB;
- 50. CPU支持的内存最高速率:≥2666MT/s;
- 51. 内存读写速率:≥3200MT/s;
- 52. 显卡分辨率:≥1920*1080;
- 53. 显卡显示芯片核心频率:≥300MHz;
- 54. 显存等效频率:≥1000MT/s;
- 55. 显卡可支持多屏同时显示数量:显卡应支持2块屏幕同时显示,分辨率应不低于1920×1080;
- 56. 有线网卡速率:最高速率应不低于1000Mbps,应支持10Mbps、100Mbps、1000Mbps速率自适应;
- 57. 内存扩展接口(板载内存不涉及):≥2个;
- 58. 主板USB瞬间过流保护:支持有瞬间过流保护功能;
- 59. 主板防静电保护:支持防静电保护功能;

★

1

60. I/O 接口功能:

a) 前置端口: USB3.0 \geq 3, 支持USB3.2 Gen1 \times 1 (5Gbps), 支持关机供电; TypeC \geq 1, 支持USB3.2 Gen1 \times 1 (5Gbps); 音频接口 \geq 1, 3.5mm, 耳机麦克风二合一;

b) 后置面板: USB3.0 \geq 4, 支持USB3.2 Gen1 \times 1 (5Gbps); HDMI输出 \geq 1个; VGA输出 \geq 1个; 音频输入 \geq 2个 (其中1*Line-in, 1*Mic-in); 音频输出 \geq 1个Line-out; RJ45 \geq 1个; PS/2 \geq 2个 (其中鼠标、键盘各一个); 串口 \geq 1个9针D型, RS232。

61. 显卡外接显示接口: 显卡支持VGA、HDMI接口, 并与显示器接口相匹配;

62. 存储功能: 通过SATA固态存储/PCIe固态存储/UFS固态存储/SATA硬盘等存储部件提供存储功能;

63. 网络功能: a)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开启/关闭功能; b) 支持访问网络和数据交换功能;

64. 数据传输: 支持数据传输能力, 并提供数据流量和异常日志记录功能;

65. 有线网卡接口类型: 支持RJ45接口;

66. 网络设备拆装: 网络设备支持物理拆装, 包括无线网卡和蓝牙模块等;

67. 音频接口类型: 支持3.5mm孔径3段式接口;

68. 视频接口类型: 视频接口VGA、HDMI;

69. HDMI、DP、Type-C显示接口要求: 提供HDMI或DP或Type-C作为显示接口, 应支持音频和视频同步输出;

70. 电源线适配能力: 电源适配器电线组件应符合GB/T15934的要求, 可拆线的插头和连接器可以不做要求;

71. 中文信息处理要求: 符合GB 18030的相关规定;

72. 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 支持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

73. 固件备份还原能力: 支持备份及还原固件的功能;

74. 操作系统及驱动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等方式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75. 固件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等方式对固件进行升级;

76. BIOS支持关闭通讯接口: 支持BIOS关闭以太网及USB接口;

77. 固件查看信息: 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等功能;

78. 固件设置启动顺序: 支持设置启动顺序功能, 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

79. 固件设置口令: 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80. 固件设置网络引导: 支持网络引导启动和关闭功能;

81. 固态存储寿命: TBW \geq 80TB(条件: 240GB硬盘容量);

82. 机械硬盘寿命: 通电时间 \geq 5万小时;

83. 键盘按键寿命: \geq 1000万次;

84. 鼠标按键寿命: \geq 500万次;

85. 键盘鼠标线材寿命: 键盘鼠标所用线材经 \pm 60°弯折不低于3000次, 功能、外观完好;

86. 风扇寿命: \geq 4万小时;

87. 电磁兼容性要求的抗扰度: 符合GB/T 9254.2的规定;

88. 环境条件要求的气候环境适应性: 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89. 环境条件要求的振动适应性: 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0. 环境条件要求的冲击适应性: 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1. 环境条件要求的碰撞适应性: 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2. 环境条件要求的运输包装件跌落适应性: 符合GB/T 9813.1中规定;

93. MTBF测试: $MTBF(m1) \geq 3$ 万小时;
94. 常用软件兼容: 支持流式软件、版式软件、浏览器、邮件采购人端、解压软件、多媒体、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
95. 数据库兼容: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的数据库产品;
96. 中间件兼容: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中间件产品;
97. 平台软件兼容: 兼容3个及以上厂商云计算及大数据平台;
9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符合GB/T 9813.1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99. 配置检查工具: 供应商提供自检测试工具;
100. 服务响应:
- a) 供应商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 b) 供应商提供同城 4h、异地 12h 技术响应服务, 2个工作日解决问题, 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 并提供周转设备或更换设备;
- c) 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 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 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 d)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101. 服务周期:
- a) 设备停产后应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含备品备件), 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6年;
- b) 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1年告知;
- c) 应明确产品发布日期;
102. 预装操作系统: 预装符合桌面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正版操作系统;
103. 培训服务: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104. 典型问题解决手册: 供应商提供典型问题解决说明文档或视频;
105. 厂家升级软件与扩容服务: 供应商提供上门升级部件/软件与扩容的增值服务;
106. 整机质量服务要求: 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 应不小于3年;
107. 合格证书要求: 供应商提供产品合格证;
108. 开箱组装/使用指导要求: 供应商提供开箱组装/使用指导;
109. 驱动下载服务要求: 供应商提供驱动光盘或下载方式;
110. 兼容适配软件下载服务要求: 供应商提供兼容适配软件下载渠道(光盘、网站);
111. 产品部件保障: 供应商保障产品主要部件, 提供6年的备件服务能力(自购买之日起)或提供可兼容原设备的升级换代产品;
112. 抗干扰性: 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 供应商应通知采购人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
113. 供应能力证明: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 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114.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115. 密码算法实现: CPU芯片应符合GM/T 0008的相关规定, 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GB/T 37092或GM/T0028的相关规定,
116. 信息安全基本要求:
- a) 产品应符合GB/T 39276的5.2的规定;
- b) 生产厂商应建立漏洞跟踪表, 保证产品版本涉及到的漏洞(如驱动程序等)可查看;
- c) 产品不得包含已知的恶意代码或漏洞, 不存在未声明的指令、功能、接口;

	117. 固件安全启动：支持固件安全启动功能，固件启动过程中只有通过启动校验才能正常启动； 118.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符合GB/T 26572中规定。
--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四：学生终端显示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 显示屏尺寸：≥21.5英寸； 2. 显示屏屏占比：≥91%； 3. 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4. 显示屏屏幕比例：16:9； 5. 显示器外观颜色：黑色； 6. 显示器材质：VA/IPS； 7. 显示屏刷新率：≥100Hz； 8. 显示屏位深：≥8位； 9. 显示屏色域：显示屏色域覆盖率≥85%(NTSC CIE1976)； 10. 显示屏色准： $\Delta E \leq 4$ ； 11. 显示屏响应时间：≤8ms； 12. 显示屏亮度：≥300尼特； 13. 显示屏对比度：≥1000:1； 14. 显示屏防蓝光：蓝光危害级别为RG0(Exempt,豁免级)，蓝光加权辐射亮度比 $BR \leq 0.0010W \cdot cd \cdot l^{-1} \cdot sr^{-1}$ ； 15. 显示屏低频闪：显示屏应支持低频闪≤-35dB； 16. 显示屏防炫目：显示屏镜面反射率≤10%； 17. 显示屏亮度一致性：≥70%； 18. 显示屏其他参数：其它参数应符合SJ/T 11292的相关规定； 19. 显示器接口：显示器应与显卡外接显示接口匹配； 20. 显示器支架：提供显示器支架； 21. 显示器参数调节： a)提供OSD选单按钮用于调节色彩、模式等； b)支持色温、亮度、对比度调节； 22. 显示屏屏幕失效点：符合GB/T 9813.2的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教学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登录方式多样性：支持账号/密码和手机微信扫码两种登录方式。 2. 设备管理：可实现实时监控学生机画面、以及进行统一的教学管理，文件共享和回收（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 或产品配套说明书）。 3. 人员管理：学校超级管理员可以添加教师和管理员的角色，添加之后管理员能够绑定设备和进行正常的授课工作，教师只能在终端应用软件进行授课操作（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 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

★	1	<p>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4.教师云空间：支持老师自定义上传、存储文件内容，支持上传的格式至少有：文档：ppt、pptx、word、pdf；图片：bmp、png、jpg、jpeg、gif；音视频：mp3、wav、ogg、aac、mp4（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5.教师广播：不需要借助任何外接设备，支持将教师机的画面以及声音广播给全班学生。</p> <p>6.学生演示：支持老师将指定学生的屏幕画面广播给其他所有学生，同时老师也能看到该指定学生的屏幕图像。</p> <p>7.下发课堂活动：在开启授课时支持教师发起不低于4种课堂活动，支持学生拖动答案进行作答，系统将自动判断是否正确（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8.课堂活动作答：支持学生在完成教师下发的课堂活动时，查看自己的排名、耗时以及答题情况（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9.学生未进入课堂通知：支持在管理后台录入学生名单后，教师选择授课班级，学生在开课后输入个人姓名即可完成班级点名签到，当未签到人数低于6人时会自动显示未进入课堂的学生名单（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0.切换课堂通知：当课堂通知大于或等于2条时，支持用户手动切换查看（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1.教学白板课件同步：支持同步教学白板软件的课件内容，支持按照大小、更新时间进行排序，支持按照文件类型进行筛选（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2.文件上传：支持上传“本地文件”到终端应用软件的教师云空间。</p> <p>13.文件共享：支持教师把云空间的文件批量共享给指定的多个授课班级，资料被删除后文件仍可重新下载。支持教师把已共享的资料进行取消共享。</p> <p>14.授课班级状态：当作业空间存在多个班级的时候，支持显示当前正在授课班级。</p> <p>15.文件查看：当开启需输入姓名进入课堂功能时，系统支持按照班级学生的姓名归档查看学生提交的作业文件。</p> <p>16.作业回收进度查看：回收作业过程中，支持自动统计未提交的学生名单。</p> <p>17.文件传输：显示上传和下载的文件历史记录。</p> <p>18.导入文件共享：支持教师直接把“我的文件”内容导入共享给班级学生（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9.黑屏管控：教师可以选定学生执行黑屏操作。</p> <p>20.离线自动黑屏：支持教师统一配置授课是否开启离线黑屏。</p> <p>21.设备环境检测：开始授课后，若学生设备离线，支持自动在教师端显示离线的设备总量以及对应离线的设备IP（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22.学生画面监看：教师机可以监视全体、单一学生机的实时画面。</p> <p>23.学生名单管理：支持在管理后台导入、增加、删除、更改、查询班级学生名单，并同步到终端应用教学软件中。</p> <p>24.教师名单管理：支持在管理后台导入、增加、删除、更改、查询教师名单。</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管理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p>1.终端支持裸机部署模式，支持多硬盘管理，终端设备在部署时指定系统安装位置，可灵活支持U盘、网络、本机硬盘等多种部署方式。</p> <p>2.出厂自带网络同传，独立界面操作同传（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3.支持任意终端作为主机对整个机房的维护，同传时可在同传界面直观的显示传输状况，方便网络传输故障点定位（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4.支持复杂网络环境、跨教室跨楼层部署。IP可达即可部署，简化网络结构。不同网段的终端可以镜像同传（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5.支持增量同传，教学环境更新仅传输增量部分，大幅减少网络传输中的重复数据，提高传输效率（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6.支持P2P同传，同传的设备可互相分享数据，大幅减少网络传输中的重复数据，提高传输效率（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7.支持硬盘保护，支持常见硬盘，SSD硬盘、M.2硬盘，不受病毒影响，重启即可还原（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8.支持使用U盘/移动硬盘在脱机的情况下（完全没有网络）脱机恢复桌面。</p> <p>9.支持在云桌面镜像系统无法启动、系统异常时，可通过键盘进行系统恢复至出厂默认状态正常启动云桌面镜像系统，无需连接网络、无需连接管理平台、无需额外工具辅助（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0.支持云桌面系统恢复后，公共数据分区（D盘）的数据得到保留，不受还原影响（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1.支持脱网运行，终端可在没有网络连接的情况下可离线运行与在线状态下一致的操作系统及软件，并保证同一桌面环境在线与离线数据一致（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2.支持桌面高可用，即终端设备在运行桌面时网络中断或管理平台连接中断时，正在操作的教学业务不受影响，依然可使用当前云桌面镜像继续开展业务，打开的程序也不会中断，保障业务连续性（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3.支持配置多网卡网络，支持分别配置IP地址和DNS的自动或手动设置，配置的网络信息同步到启动的云桌面镜像中保持一致。</p> <p>14.支持监测网络状态，支持查看当前网络类型，支持查看终端设备IP地址，支持查看与管理平台的网络连接质量。</p> <p>15.支持诊断网络，支持检测与管理平台的通讯状态，服务状态、支持TCP延迟、ICMP延迟、内外网上传下载速度检测，支持导出诊断结果（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6.支持诊断网络，支持查看本地网络状态、IP地址、掩码、网关、速率、丢包率；支持使用PING进行IP或域名的网络连通性检测（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17.支持查看终端设备信息，支持查看终端设备型号、序列号、磁盘容量、内存容量、CPU型号、设备ID等信息。</p> <p>18.支持系统启动模式配置，可配置成开机自动启动云桌面镜像或进入云桌面系统。</p> <p>19.支持在配置成开机自动进入云桌面镜像系统时，可以通过程序重启进入云桌面系统进行云桌面镜像切</p>

	<p>换或终端设置。</p> <p>20.支持云桌面镜像与终端设备绑定，桌面运行数据都与设备进行关联，禁止跨设备访问</p> <p>21.支持终端设备运行时无需运行独立的虚拟化系统，终端设备配置的IP与进入云桌面镜像后的IP能够保持一致，同一个终端无需使用多个IP，简化运维管理与网络规划复杂度（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22.单个终端可部署多个操作系统，支持设置终端共享数据盘。</p> <p>23.支持自动软件注册，针对硬件识别码的软件可实现软件统一注册，大幅度降低激活软件带来的工作量。</p> <p>24.支持终端云桌面系统OTA升级，未配置管理平台或服务器宕机离线的环境下，仅需连接互联网即可进行升级（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p>25.支持系统重置，恢复出厂设置。</p> <p>26.支持通用镜像，通过一个标准镜像可以支持多种不同硬件配置，可覆盖不同品牌、跨越不同代的CPU。</p> <p>27.支持标准镜像格式QCOW2，可基于标准格式镜像创建和更新用于云桌面的镜像，实现多种不同桌面架构下的镜像统一管理（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考试专用耳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p>1.外形设计：双头梁耳麦，头梁自适应调节，佩戴时无需手动调整。包耳式耳罩，隔音效果良好，耳罩可拆卸更换。耳麦整体无音量调节旋钮或按钮。</p> <p>2.声卡参数：内置双声道声卡。主流操作系统免驱，即插即用。USB2.0接口，线长2.5米以上，具有抗干扰磁环，具有绿色LED指示灯。信噪比≥60dB；总谐波失真≤0.3%。</p> <p>3.麦克风参数：超心型指向性；（麦克风位置具有方向指示标志）麦克风正对声源（0°）与背对（180°）声源时，拾取信号强度相差10dB以上；灵敏度：-35dB（±3dB）；频响：100Hz-10kHz；信噪比：>50dB；连接杆长度：≥18cm，旋转角度：>120°。</p> <p>4.喇叭直径：40mm 钹铁硼喇叭；阻抗：32Ω（±15%）；灵敏度：108±3dB；频响：20Hz - 20kHz；功率：20mW。</p> <p>5.耳机外壳具有唯一编号；芯片内置耳机编号，且与编号对应；编号信息可被程序识别，可用于追溯考生录音来源。</p> <p>6.提供可编程接口(SDK)，可对耳机唯一编号进行管理；耳麦可与考试系统进行通讯。</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机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标准服务器机柜，冷轧钢材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交换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 IRF2 (最大支持 9 台堆叠) 2. 支持 802.1Q (最大 4K 个 VLAN) 3. 支持 MAC 地址学习数目限制, 支持端口镜像和流镜像功能, 支持端口隔离 4. 支持静态路由,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 支持 IPv6 Ping、IPv6 Telnet、IPv6 SSHv2、IPv6 域名解析 5. 支持 IGMP V1/V2/V3 Snooping 6. 支持 SP/WRR/SP+WRR 队列调度 7. 支持 Smart Link 8. 支持 IP + MAC+PORT 绑定功能 9. 支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支持 SSH v1.5 与 SSH v2、为用户登录提供安全加密通道、支持可控IP地址的 FTP 登录和口令机制; 10. 支持 SNMP V1/V2c/V3 11. 支持 Console/AUX Modem/Telnet/SSH2.0命令行配置 12. 端口类型 ≥ 48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电接口 +4 个 1000Base-XSFP 光口 13. 交换容量≥336Gbps 14. 包转发率≥ 120Mpps 15. 运行环境温度: -5 °C~ 45 °C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 线材及辅料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安装, 施工等网线, 电源线, 插排等辅材, 满足学校使用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 英语听说模拟测试软件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p>一、考试管理客户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需支持同步老师创建的考试任务，包括未考试的和正在考试的任务。在系统中可以展示任务列表。 2.需支持考试任务的下载，包括考试试卷和考生基础信息的下载。 3.需支持启动监考机开始一场全真模拟测试。 4.考试结束后，需支持进行答卷包完整性校验，上传考试状态数据和答卷包，并将数据传到服务器进行评测。 5.考试任务详情中，需支持查看考试任务的基本信息，当前任务中所有考生的考试状态，包括已考、未考、考试失败等。 <p>二、监考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需支持考试过程监控，包括准备考试、开始试音、开始考试、结束考试； 2.需支持监考机操作，输入考生座位号的方式，快速灵活调整学生考试座位号。 3.系统需支持答题同步，在所有学生完成同一个大题后才允许进入下一个大题，解决学生因为系统硬件配置、网络等因素影响或者使用多套试卷而导致的考试不同步情况。（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 4.考试过程中，需支持监考机与考试机之间网络不稳定的情况下（偶尔断网）不影响考试，如监考机发生如断网、死机等异常，重启后能够自动恢复到本场考试状态。（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 5.应确保考试过程中的录音质量：能够自动检测学生语音质量，及时发现答题语音不合格的学生，以便安排重考。（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 6.系统需支持收集学生答卷包。 <p>三、考试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系统需支持准考证号或者学号进行登录； 2.系统需支持与中高考试题流程、界面完全一致，对考试环境全真模拟，包括答题时间、语音播放次数限制。 3.需支持学生按照考试流程、指令完成考试。 4.需支持多种保障安全策略：①需支持相邻的学生试卷不同；②需支持同一套试卷小题乱序以及选项乱序，提高防作弊水平。（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 5.考试完成后，系统需支持自动对学生答题数据进行打包，传到监考机。 <p>四、评测引擎 模拟测试场景的评分引擎，需要具备以下主要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需支持实时提供考试的总分、大题分和小题分。 2.朗读短文需支持提供流畅度、完整度、流畅度更细化的分数反馈；复述题可以提供完整性、准确性、流畅性等细化分数反馈；情景题可以反馈失分原因。 3.需适用于班级模考、校级联考、区级联考等场景，进行评分。 4.引擎需要适应中小学不同年龄段的学生的发音特点，评分合理、可信（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或产品配套说明书）。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英语听说智能教学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教师功能 一、教学准备

1. 支持使用课前备课包进行课上教学，课前测试包进行随堂测试；
2. 支持在线进行备课包和测试包编辑，调整资源顺序等。
3. 系统需提供各类教学资源，支持组织同步于教材单元的资源，针对地区中高考听说考试专项资源，不区分教材版本同步教学大纲的主题资源。
4. 需提供英语听力、口语教学资源制题工具，支持朗读题、听力客观题自主制作，形成教师个人的互动练习试题库，同时也可以进行校内共享，形成校本资源库。（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
5. 系统具备较高水平的音频合成技术，所使用语音合成技术的中英文合成自然度MOS值大于4.5分。

二、资源讲解

1. 系统支持在机房或多媒体教室使用，可以通过投影或其他电子设备投屏展示教学，进行教学讲解。
2. 系统支持文字从任意区域的即点即播，需支持按顺序播放，支持停止播放；
3. 系统提供查看单词详情功能，提供单词英美音标、释义、中英例句等；
4. 系统提供查看参考答案；播放听力音频，并通过拖动调整播放进度；以及查看听力原文等功能。

三、互动教学

1. 系统需支持针对每个资源下发全体作答及抢答的操作，保证课堂趣味性。
2. 全体下发时需具备答题监控功能，需能够监控学生端与教师端连接情况，在学生答题过程中能够监控学生答题状态、得分及状态人数统计；针对监控得分展示需支持隐藏，便于教师控制分数对学生的影响；（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
3. 需支持根据教师上课进程自动及手动终止互动，终止后立即回收学生答题数据并实时生成个人报告和班级整体分析报告。

四、随堂测试

1. 需支持在课上进行随堂测试，支持自定义测试用时；
2. 需支持监控测试过程中学生答题状态、进度及得分，以及学生连接状态，方便教师了解学生到场情况。
3. 针对监控得分展示需支持隐藏，便于教师控制分数对学生的影响；
4. 需支持根据学生进程自动及手动结束测试，终止后立即回收学生答题数据并实时生成个人报告和班级整体分析报告。
5. 系统需自动记录和保存测试历史，支持查看历史测试报告，支持反复讲解测试报告。

五、考练讲评

1. 练习讲评。支持同步课后练习班级整体分析报告和个人报告，进行课上讲评，并且支持老师一键帮助全班学生打开本讲评练习任务相应的个人报告。
2. 考试讲评。需支持同步模拟考试班级报告和个人报告，进行课上讲评，并且支持老师一键帮助全班学生打开本讲评练习任务相应的个人报告。

学生功能

六、课后练习

1. 学生端需支持在学校机房或个人电脑上，通过学生个人端，接收并完成老师布置的课后练习，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练习；
2. 学生需支持在课后练习截止前，反复的进行练习；
3. 个人报告需支持在练习完立即生成和练习截止后生成两种模式。截止后需自动生成班级整体分析报告，并支持学生查看自己的报告。

七、自主学习

1. 支持学生课后在学校机房或个人电脑上进行自主学习，可以选择不同题型进行集中练习；
2. 系统提供简单、一般、困难三种难度的自主学习资源；

3. 支持练习过程智能评测和反复练习，并实时查看个人练习报告。

八、智能推荐

1. 系统能依据学生的历史练习数据，依据学生学情，推荐合适的练习资源。

2. 需支持对推荐的练习资源进行智能评测，并实时生成个人报告。

九、低分题集

1. 系统自动依据学生课堂及课后练习结果，收集学生得分较低题目，学生可以自主练习低分题目，针对性练习；

2. 同样支持对低分题集的练习进行智能评测，并实时生成个人练习报告。

引擎及智能评测

十、练习引擎授权

1. 针对平时个人在PC端练习，实时反馈的评分引擎；

2. 提供每次练习的分数，朗读题提供篇章流畅度、完整度、准确度、自然度等分数反馈，同时反馈错误内容；

3. 引擎需要适应中小学不同年龄段的学生的发音特点，评分合理、可信。

十一、智能评测

在互动教学、随堂测试、课后练习、自主学习的练习中，全部支持智能评测

1. 练习完成后，系统要求能够实时评分、给出答题的成绩和分析，让学生及时了解自己的练习效果；

2. 系统进行朗读智能评测，评测引擎需给出流畅度、完整度、准确度、自然度和总分，五个分数；

3. 系统需支持智能纠错功能，系统应识别并标记发音优、中、差、未读的单词，并提供单词的标准读音；

4. 系统支持乱说检错功能，系统应智能识别异常语音输入，如乱读中文；

报告详情

十二、班级报告 结束练习后教师端实时生成练习班级报告

1. 成绩分析。统计班级整体练习情况，包括完成人数、优秀率、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等；支持查看每个分数段的人数占比，以及对应的学生名单。

2. 讲评报告。

2.1. 需支持查看每题的班级平均分，对于多题的班级报告可以按照得分进行逆序排序，优先将得分低的题目排在前面进行讲解。

2.2. 需支持展示朗读类高频失分词。

2.3. 需支持统计听力类每个小题的正确人数以及对应的正确学生名单，显示参考答案，支持查看听力原文、播放听力原音，任意拖动调整播放进度。

2.4 需提供表述类优秀学生录音，参考答案等。

2.5 需提供情景类参考答案等。

3. 成绩单。

需支持查看班级成绩单，可以按照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4. 老师需支持导出班级练习报告的学生成绩单为excel表格，方便线下同步成绩；

5. 需支持查看个人报告。老师可以查看学生个人报告，并支持对学生进行点赞表扬。

十三、个人报告

1. 结束练习后学生端需实时生成练习个人报告，包括总分，每大题得分；

2. 多题的个人报告需支持按照得分进行逆序排序，优先将得分低的题目排在前面。

3. 朗读类需提供大题总分，流畅度、完整度、发音准确度、自然度5种维度的评分，标记单词发音优、

	<p>中、差、未读情况，支持查看单词详情，包括英美发音、释义、中英例句；回放个人录音等；（供货时必须提供产品配套说明书）</p> <p>4. 听力类需支持自动进行评分，判断作答结果正误，提供参考答案、听力原文，支持播放听力原音，任意拖动调整播放进度。</p> <p>5. 表述类和情景类需提供作答得分，可以回放个人录音，查看参考答案。</p> <p>6. 所使用语音识别技术在人机交互场景达到如下要求可得对应的分数：语音识别准确率$\geq 97\%$。</p> <p>7. 所使用语音合成技术的中英文合成自然度MOS值≥ 4.5分（投标时无需提供，供货时必须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 或产品配套说明书）</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如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创新产品

依照《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首购、订购等措施支持产品和服务创新。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4.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

<p>(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大庆铁人中学微机室设备采购）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承诺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承诺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主要商务条款	提供标准格式的“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不提供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如所投标的为货物类项目：明确所投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2.如所投标的为服务类项目：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主要是对服务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否则投标无效。3.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其他要求	其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情形
“教师终端”“学生终端”产品供应能力证明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表三详细评审表：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601]QC[GK]20240049-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 (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 (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 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 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 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 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 (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 签署文件,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谈判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